

# 113 年度人力仲介業個人資料保護行政檢查計畫 Q&A

## 一、為什麼需要寫自評表？個人資料的範圍是指？

答：

1. 本部為落實對人力仲介業者關於個人資料保護之監督與管理，以提升業者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能力，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、竄改、毀損、滅失或洩漏。
2. 個人資料指自然人之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、特徵、指紋、婚姻、家庭、教育、職業、病歷、醫療、基因、性生活、健康檢查、犯罪前科、聯絡方式、財務情況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。包含內部員工及外部客戶之個人資料。

## 二、自評表內相關措施之依據及執行規範為何？

答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及「人力仲介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處理辦法」（下稱安維辦法）規定辦理。

## 三、這份自評表和仲介評鑑有關嗎？會影響評鑑分數嗎？

答：本份自評表係關於公司對於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之自評，請依公司現況填寫，非評鑑，也不會有分數。本份自評表和仲介評鑑無關，不會影響仲介評鑑分數。

## 四、自評表是否一定要填？哪種仲介機構要填？不填會怎樣？

答：僅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設立者須填寫，包含分公司。填寫期限為 113 年 8 月 31 日 24 時止，截止期限前未填寫者，經稽催仍未依限填寫者，將擇期辦理實地檢查。

## 五、仲介機構有多個承辦人是每個承辦人都要填，還是 1 個仲介

## 公司填 1 份就好？分公司也要填嗎？

答：每個公司（即每個許可證號）只要填寫 1 份自評表即可（即 1 個人代表公司填寫 1 份即可）。分公司也要填寫自評表。

## 六、公司停業中還要填自評表嗎？許可證即將到期無法換證者還要填自評表嗎？

答：停業中的公司也要填。無法換證的公司則免填寫。

## 七、「人力仲介業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措施自評表」在哪填寫？路徑在哪？

答：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

（<https://fwapply.wda.gov.tw/efpv>）—仲介公司代辦—仲介公司代辦登入頁面—三證通報申請—人力仲介業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措施自評表。

## 八、若登入系統無法看到三證通報申請畫面，怎麼辦？

答：請檢視若是以管理者之身分登錄，請新增自己為承辦人，再用承辦人帳號進入，即可填寫自評表。

## 九、自評表如何填寫？執行情形一定要寫嗎？

答：

1. 自評內容勾選部分符合不符合不適用者，須簡述執行情形（勾選上述 3 種選項者，執行情形為必填，未填寫無法送出）。自評內容勾選符合者，執行情形非必填，系統不會鎖定）。請業者以當下之公司現況填寫自評表。
2. 自評表須於 113 年 8 月 31 日 24 時前線上填寫完畢送出。於 112 年 8 月 31 日 24 時截止期限前皆可以執行修改重送功能。

3. 自評表自評結果有勾選不符合，達 30 項以上者；或勾選部分符合，達 38 項以上者，將擇期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進行實地檢查。

#### 十、什麼對象除填寫自評表外，後續將由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擇期進行實地檢查？

答：

1. 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期間，辦理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8 款至第 10 款外國人聘僱許可人數達 501 人以上者。
2. 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期間，辦理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6 款外國人聘僱許可人數達 101 人以上者。
3. 曾受陳情、申訴或檢舉發生個人資料外洩事件者。
4. 自評表經稽催仍未依限交付或自評結果有多項違失者。

#### 十一、實地檢查會怎麼辦理查察？

答：將依據公司填寫的自評表逐項檢查。

#### 十二、關於系統填寫問題，要建立帳號密碼等問題，請撥系統廠商客服專線 0800-035-688。

#### ※自評表填寫及檢查項目相關問題

##### 一、自評表 3.4「發現個人資料事故時，是否於 72 小時內填具通

**報紀錄表...」，通報紀錄表是什麼？在哪裡可以下載？**

答：人力仲介業通報紀錄表是「人力仲介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處理辦法」之附表。可去全國法規資料庫搜尋安維辦法，即可於該法規頁面下載人力仲介業通報紀錄表。

**二、自評表 4.1「有無蒐集、處理或利用特種個人資料？...」「何謂特種個人資料」？**

答：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，有關病歷、醫療、基因、性生活、健康檢查及犯罪前科之個人資料，即屬特種個人資料。